江西省科技计划项目负责人离职保证书

（变更项目承担单位）

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处：

本人因工作调动至 需要办理离职，计划未来将项目承担单位变更至新工作单位。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、科研经费合规使用，在项目承担单位完成变更程序前，特将本项目委托 代为管理。

本人及代管人承诺：按照江西省科技厅及学校相关要求，认真完成项目研究任务，及时履行项目各项管理程序。

|  |
| --- |
| 个人信息 |
| 姓名 |  | 单位 |  | 职称 |  |
| 项目信息 |
| 项目类别 |  | 项目编号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
申请人（签名）： 代管人（签名）：

日期： 日期：

院系/单位科研院长（签名）：

院系公章